

情况通报

INFCIRC/753

Date: 29 May 2009

General Distribution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Russian

哈萨克斯坦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2009 年 5 月 18 日附有关于建立国际原子能机构 核燃料银行的立场文件的信函

秘书处已收到哈萨克斯坦常驻代表团 2009 年 5 月 18 日的信函，其中附有哈萨克斯坦关于建立国际原子能机构核燃料银行的立场文件。

谨此按该信函中提出的请求，分发随附的立场文件，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哈萨克斯坦的立场文件

哈萨克斯坦一贯谋求在哈萨克斯坦的核能、防扩散和裁军政策范畴内加强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关系。在这方面，哈萨克斯坦对它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记录感到自豪，并支持进一步扩大它与原子能机构的合作范围。

哈萨克斯坦是重要的铀矿石生产国，并具备燃料制造能力，它打算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原子能机构的框架内进一步扩大对和平利用核能的参与。这种意愿的一个具体实例是，哈萨克斯坦作为位于西伯利亚安加尔斯克电解化学联合企业的国际铀浓缩中心的一名创始成员与俄罗斯联邦结成了伙伴关系。哈萨克斯坦参加国际铀浓缩中心的目的是，通过提供铀以便浓缩用作动力堆核燃料来促进核能的和平利用。就此而言，哈萨克斯坦支持俄罗斯关于在安加尔斯克国际铀浓缩中心建立低浓铀储备的建议。

我们一直在以极大的兴趣关注着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穆罕默德·埃尔巴拉迪博士关于建立以核燃料循环多边方案为基础上的核能利用新型框架的倡议。哈萨克斯坦支持发展能够确保充分获得和平核技术所带来的惠益并同时减少敏感核燃料循环技术进一步扩散之潜在危险的核能方案。

在这方面，我们完全支持原子能机构总干事 2009 年 3 月 2 日在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会议上的发言中提及的标准，即任何机制都应当是非政治性、非歧视性的，并且能够为遵守其保障义务的所有国家所利用；核燃料的任何调拨都应按照事先制定的且客观和一致适用的非政治性标准来决定；任何国家均不得被要求放弃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享有的对核燃料循环任何部分的权利。

哈萨克斯坦欢迎美国前参议员萨姆·纳恩代表“反对核威胁倡议”提出的关于促进设立一个原子能机构核燃料银行，以供由于政治原因不能从市场上获得核燃料供应的原子能机构成员国使用的建议。

哈萨克斯坦总统努尔苏丹·纳扎尔巴耶夫 2009 年 4 月 6 日宣布，如果设立核燃料银行，已签署《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自愿放弃核武器的哈萨克斯坦可以考虑作为在其领土上设立这种核燃料银行的东道国。

哈萨克斯坦将继续在和平利用核能和加强防扩散制度领域与原子能机构积极合作。